

##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9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洁女士主持。本次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6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6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现场或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更紧密地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拟进行股份回购。

#####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拟为集中竞价交易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 （二）回购股份的用途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后续员工激励（包括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等。若公司未能实施员工激励（包括作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1.00元/股（含21.00元/股）。实际回购股份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启动后视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 **（四）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 **（五）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00元/股的前提下，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7.62万股至238.1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7%至0.8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果在此期限内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 **(七) 回购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相关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配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各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方式、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二) 授权公司董事会通知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对债务达成处置办法；

(三) 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减少注册资本）；

(四) 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五) 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相关事项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六) 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本次董事会会议有关议案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提议于2018年10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该次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相关议案，董事会据此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特此公告！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